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 11 人,实际参加会议 11 人,分别为聂黎明、刘宁、陈海照、余志良、WONG CAR WHA (袁嘉骅)、王苏望、章松新、华小宁、陈英革、许遵武、林洪。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 1-6 月,公司实现经营收入 564,633 万元(币种均为人民币),实现利润总额 46,466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3,112 万元。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44),以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免物业租金的公告》(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的《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发改财金〔2022〕271 号)、国资委《关于做好 2022 年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租减免工作的通知》(国资厅财评〔2022〕29 号)等相关配套指引文件,董事会同意对符合相关减租条件的商户减免 2022 年度部分租金,预计本次减免物业租金总额约为人民币 8,629 万元,其中 2022 年上半年减免金额为人民币 4,530 万元,具体减免金额以实际执行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减免物业租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5）。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